

魯迅“野草”探索

衛俊秀 著

魯迅“野草”探索

衛俊秀著

泥土社

文藝一般

魯迅“野草”探索

衛俊秀著

出版者：泥 土 社

上海漢陽路一〇八四弄八號

華文印刷局排印 合衆裝釘作承裝

一九五四年十二月第一版·一九五四年十二月第一次印刷

30"×42"/32開·254頁·定價6800元

字數：105000·印數：0001—4000

*

上海圖書發行公司經售

目次

『野草』札記(代序).....	一
『題辭』.....	四九
『秋夜』.....	五八
『影的告別』.....	六五
『求乞者』.....	七二
『我的失戀』.....	七七
『復讎』.....	八五
『復讎(其二)』.....	九〇
『希望』.....	九四
『雪』.....	一〇三
『風箏』.....	一〇九

『好的故事』	二六
『過客』	二三
『死火』	一三〇
『狗的駁話』	一三七
『失掉的好地獄』	一四二
『墓碣文』	一四九
『頹敗線的顫動』	一五五
『立論』	一六二
『死後』	一七〇
『這樣的戰士』	一七六
『聰明人和傻子和奴才』	一八三
『臘葉』	一九〇
『淡淡的血痕中』	一九六
『一覺』	二〇四
後記	二〇九

『野草』札記（代序）

一、根本問題

魯迅自己對於野草，有過幾次解釋：

後來『新青年』的團體散掉了，有的高陞，有的退隱，有的前進，我又經驗了一回同一戰陣中的伙伴還是會這麼變化，並且落得一個『作家』的頭銜，依然在沙漠中走來走去，不過已經逃不出在散漫的刊物上做文字，叫作隨便談談。有了小感觸，就寫些短文，誇大點說，就是散文詩，以後印成一本，謂之野草。

（南腔北調集：『自選集』自序。）

又說：

這二十多篇小品，如每篇末所注，是一九二四至二六年在北京所作，陸續發表于期刊語絲上。大抵僅僅是隨時的小感想。因為那時難于直說，所以措辭就很含糊了。（二心集：『野草』英文譯本序。）

我那一本野草技術並不算壞，但心情太頹唐了，因為那是我碰了許多釘子之後寫出來的。（魯迅書簡：給蕭軍信。）

對於研究者，這些解釋當然是極其重要的；但如果拘泥於此，甚至斷章取義地割裂一兩句來作片面解釋的根據，那就不對了。依我看來，人們每覺得野草在魯迅全部作品中最難理解，而誤會也最多，首先一個原因，就在於此。這就是說，人們往往把上引文字中的幾句作書呆子的解釋，而忘記了魯迅下列有名的教訓：

我以為為根本問題是在作者可是一個『革命人』，倘是的，則無論寫的是什

麼事件，用的是什麼材料，即都是『革命文學』。從噴泉裏出來的都是水，從血管裏出來的都是血。（而已集：革命文學。）

野草的根本問題也是如此。

魯迅自己說，在『五四』時候的作品，是『確可以算作那時的「革命文學」。』（『自選集』自序。）後來毛澤東同志在新民主主義論中總結『五四』以來革命經驗時，對魯迅一生作了正確的評價，這個評價是我們一切研究者的指針：

二十年來，（重點是我所加，現在則是三十多年了——馮。）這個文化新軍的鋒芒所向，從思想到形式（文字等），無不起了極大的革命。……而魯迅，就是這個文化新軍的最偉大和最英勇的旗手。魯迅是中國文化革命的主將，他不是偉大的文學家，而且是偉大的思想家和偉大的革命家。魯迅的骨頭是最硬的，他沒有絲毫的奴顏和媚骨，這是殖民地半殖民地人民最可寶貴的性格。……

（毛澤東選集第二卷六六九頁。）

雪華同志在論『野草』一文中列舉寫作野草時期魯迅所作雜文篇目，一九二六年不計在內，計：熱風中一篇，墳中十四篇，華蓋集中三十篇，集外集中二十三篇^①，數倍於野草，而忽然想到（十至十一）與補白（均華蓋集），則與野草中的墓碣文寫於同一天。（雪華：魯迅散論。）這個編目對於研究野草有很大的價值。因為，當時魯迅的著作，無疑是最雄辯地說明着他自己的，也是最有力地說明着野草的根本精神的。

我們知道，『新青年』團體之散掉，即『五四』以後的分化，決非普通的散夥，而是以中國革命的向前發展為內容的，所以『有人退伍，有人落荒，有人頹唐，有人叛變，……這隊伍也就愈成為純粹，精銳的隊伍』。（二心集：非革命的急進革命論者。）這分化標誌着歷史的新階段，鬥爭更加激烈和殘酷的新階段；而魯迅就是由『五四』時形成的隊伍中第一批挺身而出以新的戰鬥來迎接新的歷史階段的戰士之一。而且，在魯迅的傳記上，寫作野草的時期，乃是他一生事業的一個高峯——發表小說狂人日記、阿Q正傳之後的一個新高峯；與前一時期比較，此時的魯迅已由

一般地攻擊某種思想或現象轉到更直接地向反動統治階級猛烈而執着的進攻^①，由通過文學形式的思想戰綫上，轉到面對面的、直到流血爲止的殊死戰鬥：『論「費厄潑賴」一篇……雖然不是我的血所寫，卻是見了我的同輩和比我年幼的青年們的血而寫的；』（墳：寫在「墳」後面。）由革命文學的作家轉到革命文學的宣傳者和組織者；二五年組織莽原社，出版莽原半月刊，稍遲又組織未名社，編出未名叢刊與烏合叢書，未名叢刊中有任國楨譯蘇俄之文藝論戰、蘇聯阿·布洛克長詩十二個等；而尤其重要的，是在思想上的發展，如所周知，他的著名論文論『費厄潑賴』應該緩行等就是此時產生的，他的『韜』的戰術就是在此時形成的。

也許世間真有這樣的『作家』，一會兒大嗓子唱花臉，一會兒又扭着鼻子扮小丑的吧？但這樣的『做戲的虛無黨』，與魯迅是毫無共通之點的。我們只能從同一時期魯迅全部作品和社會活動的基本精神來理解野草，而毫無疑問，這時的魯迅和他的作品，（是魯迅一生及其事業不可分割的一個環節，）是堪稱爲革命人和革命文學

① 雪華同志所舉集外集二十三篇，其中一部分其實是在集外集拾遺裏面。

② 當然，如瞿秋白所指出，魯迅對陳西滢、章士釗等人的攻擊，是有社會的典型意義的。

的。魯迅在紀念孫中山時所寫的一段話，對於魯迅自己是完全適用、尤其適用的：

他是一個全體，永遠的革命者。無論所做的那一件，全都是革命。無論後人如何吹求他，冷落他，他終於全都是革命。（集外集拾遺：中山先生逝世後一週年。）

從這一觀點來看，野草「用的是什麼材料」，倒是無關宏旨的了。

把握住這一基本精神，便可清楚地看到，那些人把野草誤解為悲觀之作，且以此作為魯迅的「靈無」和「失望」之論據，是何等荒謬。

同樣，把野草形式特殊之處，「難於直說」，看做北洋軍閥血腥統治下沒有言論自由，不敢直說，也是莫大的誤解。這首先與當時的事實不符。上文已說過，魯迅從來沒有後退，相反地向前邁進了。至於說到反動統治階級對魯迅的壓迫，後來蔣介石匪幫何嘗較北洋軍閥有遜色呢？魯迅的偉大品質，就是在不斷的鬥爭中鍛鍊出來的。這種品質，在寫野草的時期，就是發揮得極其光輝燦爛了的。所以魯迅自謂：

我自愛我的野草，……我以這一叢野草，在明與暗，生與死，過去與未來之際，獻於友與讎，人與獸，愛者與不愛者之前作證。（野草：題辭。）

這是很明白的：他之所以「自愛」，它之能以「作證」，就因為野草所表現了的「過去的生命」，不但是「曾經存活」，而且是「還非空虛」。（同前）它是「革命人」在戰鬥中的抒情詩。○時代前進了，當年的戰鬥已成爲歷史陳跡，但是，一切

○這一點似乎沒有什麼可爭論的。但我們可以碰到一些人，他們實際上往往不把野草當作抒情詩來理解，而熱中於猜謎語似的找尋泥土「象徵」什麼，喬木又「暗示」什麼……這些人的動機常常是很可嘉的：他們希望在野草中找尋直接的，像在魯迅雜文中常見的那種指示，或者想以自己的註釋來強調野草的政治意義。但是，這種方法却是錯誤的。其結果只能是牽強附會，庸俗化了野草，丟掉了「象徵」或「暗示」以上的意義。

當然，好的寓言，或者並非寓言而立意暗示或諷喻某一事物的好文章，是很有意思的。但文學藝術是決不限於此。作家和藝術家反映一定時代的人民大眾的生活和感情的方法是很多的，現實主義古典作品的政治意義決非僅僅限於他簡單地「象徵」了什麼與否，用這樣「簡便」的方法是絕對

與人民在一起戰鬥過來的真正的「革命人」，他的詩文所記載的愛愛仇仇、歡樂和

不行的。野草中有些篇，例如聰明人和奴才和傻子，有着寓言的性質，但全部野草却不是一本寓言，而是抒情的小品。固然，既是抒情，倘寫了景物，就不免有所謂「觸景生情」，而且魯迅的「情」也歸根結底離不開他的社會鬥爭；但誰也無權命令魯迅，魯迅自己也決不會以為，一定把每一件景物化裝起來演一番說明某一社會問題公式的文明戲，才算是「配合政治任務」的。魯迅明白說過，「從噴泉裏出來都是水，從血管裏出來的都是血。」賦得革命，五言八韻，是只能騙騙官試官的。」魯迅還會刻骨地嘲笑過有些文人，一定要叫人在吃西瓜時也去聯想國土被人宰割。這是值得時刻記住的，不論在讀魯迅還是別的古典作品。

其次，即使是寓言吧，好的、真正有價值的寓言，它的意義，它的生命，也決非僅僅限於它「象徵」了某些事物。好的寓言和其他好的文學藝術作品一樣，雖然它所反映的時代過去了，它仍然在人民中活下來。我想，這原因很簡單：除了它的美麗的想像之外，是因為在好的寓言中，表達了作家的人格力量，他對正義、光明、自由、幸福的熱愛，和對醜惡黑暗的壓迫制度和它的思想道德的憎恨，一句話，反映了人民的真實的思想感情。如果寓言失掉了這個核心，寓言也就完了。這也就是我們所見的，有些作者虛構着一些「象徵」抗美援朝的牛郎織女等等之所以失敗，流為笑話的緣故。所以，即使是寓言，我們也應該從其中學習它的基本的、真正有力量的內容，學習作家的偉大精神。

痛苦、追求和煩惱，對於人民永遠是親切的、珍貴的，——不僅對於作者本人是可紀念的。

二、『野草』的人民性——新民主主義革命初期人民大眾的苦難

與追求之反映

當然，具體地來研究野草，就不能不看到它的特異之點。而任何事物的專有的特殊性，對於研究者說來是非常重要的。

真的，在魯迅全部作品中，野草是很特別的。就是說，野草的根本精神是革命的、戰鬥的，但畢竟和其他作品——尤其是晚年的作品，在風格上、情調上都有着大的差異。而按照唯物辯證法的理解，差異就包含着矛盾，差異就是矛盾。並且，魯迅自己對野草的看法中也包含着矛盾：一方面，『我自愛我的野草』，另一方面，他又說：

後來，我不再作這樣的東西了。日在變化的時代，已不許這樣的文章，甚而至於這樣的感想存在。我想，這也許倒是好的罷。（『野草』英文譯本序。着重點是我所加——禹。）

這矛盾的根源何在？怎樣去理解？

魯迅在一九三二年冬曾回憶道：

我做小說，是開手于一九一八年，新青年上提倡『革命文學』的時候的。

……
我的作品在新青年上，步調是和大家大概一致的，所以我想，這些確可以算作那時的『革命文學』。

然而我那時對於『文學革命』，其實並沒有怎樣的熱情。見過辛亥革命，見過二次革命，見過袁世凱稱帝，張勳復辟，看來看去，就看得懷疑起來，于

是失望，頹唐得很了。……不過我卻又懷疑于自己的失望，因為我所見過的人們，事件，是有限得很的，這想頭，就給了我提筆的力量。

『絕望之爲虛妄，正與希望相同。』

……

後來『新青年』的團體散掉了……只因爲成了游勇，佈不成陣了，所以技術雖然比先前好一些，思路也似乎較無拘束，而戰鬥的意氣卻冷得不少。新的戰友在那里呢？我想，這是很不好的。于是集印了這時期的十一篇作品，謂之彷徨，願以後不再這樣樣。（南腔北調集：『自選集』自序。）

彷徨，懷疑，這就是矛盾的實質。

這，是與中國革命的特定歷史時期相聯繫的。

大家知道，『五四』是中國舊民主主義革命和新民主主義革命的分水嶺。但是，在中國這麼一個大國，這麼一個世界衝突的中心，這個革命的躍進決不是簡單的概念的更替，而不能不是貫穿國內與國際的階級鬥爭的整個歷史過程。屬於舊的世界資產

階級民主主義革命一部分的歷史時期已經過去了，在世界範圍上資產階級的革命性已經衰亡而轉為反動了，但在落後的中國，在「五四」以後，才誕生無產階級政黨。中國共產黨的誕生標誌着「中國無產階級，由於自己的長成和俄國革命的影響，已經迅速地變成了一個覺悟了的獨立的政治力量了」。（毛澤東選集六四五頁。）但黨在幼年時期，還不是，也不可能是一個各方面都成熟了的領導力量。毛澤東同志曾論述一九二四到二七年時黨的情況：「然而這時的黨終究還是幼年的黨，是在統一戰綫、武裝鬥爭和黨的建設三個基本問題上都沒有經驗的黨，是對於中國的歷史狀況和社會狀況、中國革命的特點、中國革命的規律都懂得不多的黨，是對於馬克思列寧主義的理論和中國革命的實踐還沒有完整的、統一的了解的黨。」（同上五七七頁。）只要回憶一下，馬克思主義理論與中國革命相結合的領導思想，只是到三十年代才在黨內取得完全的領導地位，而這才給予中國革命從失敗引向最後勝利以保證，就可以比較明白在二十年代中（也就是魯迅寫作野草的時期）中國的現實情況：舊民主主義革命已成過去，黑暗統治猶甚強大，而無產階級領導革命力量則尚未充分成熟。